

山海连城绿美深圳 工作简报

[2024] 第2期

深圳市林长办

2024年5月31日

要 目

【绿美速递】

- 我市发布 2024 年第 2 号林长令
- 省林长办通报 2023 年度林长制工作考核结果
- 深韶签订合作协议共促绿美生态建设

【绿美动态】

- 市林长办开展造林绿化督导检查
- “国际红树林中心”面向全球征集中心标识
- 市政协 2024 首场“委员议事厅”热议产业向“绿”

【绿美先锋】

- 10 余个建设项目为古树名木原址保护“让路”
- 市发展改革委等多部门协同推进绿色低碳高质量增长
- 罗湖区连点成片打造绿美生态矩阵
- 大梅沙社区打造全国低碳城市社区新样板

【绿美示范】

- 盐田 520 香樟广场：古树活化利用典范

【绿美进展】

- 各区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及县镇村绿化工作任务进度

【绿美速递】

我市发布 2024 年第 2 号林长令。5 月 21 日，市委书记、市第一林长孟凡利，市长、市林长覃伟中签发我市 2024 年第 2 号林长令——《关于加速推进山海连城绿美深圳生态建设的令》，要求全市上下持续发力，大力实施城乡绿化美化、森林质量精准提升等，加速推进山海连城绿美深圳生态建设，以优异成绩致敬新中国成立 75 周年。

省林长办通报 2023 年度林长制工作考核结果。在 2023 年度全面推行林长制和绿美广东生态建设考核工作中，我市被评为“良好”等次。省林长办肯定了我市在科学开展国土绿化、积极推进国际红树林中心建设等方面取得的成绩，同时也指出了我市存在林草生态综合状况不优、林业产业发展动力不足等问题，要求我市充分发挥林长制引领作用，统筹谋划林业产业高质量发展和林业基层基础能力建设，全力推动林长制高效运行，为绿美广东生态建设赋能增效。

2024 年绿美广东竞风华主题活动正式启动。5 月 27 日，省林长办联合广东广播电视台启动 2024 年绿美广东竞风华主题活动。2023 年首届绿美广东竞风华活动中，福田区成功晋级全省“十强”，省拟对“十强”区、县给予 600 万元激励。

深韶签订合作协议共促绿美生态建设。近日，深圳市林业局与韶关市林业局签署深圳—韶关绿美生态建设合作框架协议。两

地将在全面推行林长制、推进森林城市建设、苗木保障、自然保护地管理、古树名木管理、国有林场建设管理、林业碳汇等方面协同合作、联动发展。绿美深圳生态建设苗木保障基地在韶关市浈江区新韶镇挂牌。

【绿美动态】

市林长办开展造林绿化督导检查。近日，市林长办对南山区、坪山区、光明区和大鹏新区造林绿化工作开展督导检查。针对督导发现的问题，督导组要求：一要加强工作进度，坪山区和大鹏新区要尽快落实与营造林任务相匹配的资金，南山区要尽快协调解决人工造林地块问题；二要狠抓工程质量，要积极主动对接省级和市级技术支撑团队，确保苗木质量和造林质量；三要确保安全生产，落实落细保障措施，确保在施工过程中不发生森林火灾和人员伤亡事故。

“国际红树林中心”面向全球征集中心标识。“国际红树林中心标识”全球征集启动，将于6月上旬公示结果，通过创意和设计征集，寻找充分表达国际红树林中心愿景与宗旨的标志，激发全球人民对红树林的关注和热爱。

2024 深圳设计周呈现山海连城绿美深圳特色画卷。2024 深圳设计周举办“山海连城主题展”“公共建筑成果展”等展览。设计周期间，山海连城 Logo 和导览图册首次发布。导览图册充分展现了“山、海、城、园”，如一张现代深圳版“千里江山图”，

介绍了特色体验片区和特色主题游览线路及观景点、打卡点、配套设施和周边交通接驳方式等。“公共建筑成果展”对深圳自然博物馆、深圳市东部海堤重建工程、茅洲河碧道试点段、大沙河生态长廊景观工程、新洲红树碧道等工程作重点解读，展现了“绿美深圳”的城市画卷。

10 区联动打卡“山海连城”鲲鹏径。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举办第 55 个“世界地球日”暨“绿美深圳行 野趣鲲鹏径”活动，首次联动 10 区分会场开展徒步打卡、古树课堂、绿美古树乡村主题绘画等活动。当前，“山海连城”计划正逐步构建“一脊一带二十廊千园万径”生态游憩骨架：“山脊翠脉”主线 200 公里鲲鹏径已基本贯通，逐步完善应急配套建设、景观解说标识系统，建立远足径“三径”段长制；鲲鹏径一号桥（梅林山—银湖山生态廊桥）启用，迎来豹猫夜行过桥，二、三号桥联通加快推进；“滨海蓝带”以茅洲河口—坝光/鹿咀约 200 公里滨海骑行道为载体，代表性工程西湾—前海湾桥下公园已贯通投用，力争年内推动东、西部骑行赛事段建设；“山海连廊”中 4 条山廊、7 条水廊已开工建设；5 大片区 20 个公园群中，福田区实现“五园连通”，宝安区、罗湖区“八园连通”局部贯通将在年内实现。

兰科中心统筹开展濒危野生兰科和蕨类植物就地保护和迁地保护。5 月 23 日，“统筹野生兰科和蕨类植物就地保护和迁地保护试点工作座谈会暨杪椶野外回归活动”在深圳市兰科植物

保护研究中心举办。国家林草局野生动植物保护司、中国野生植物保护协会、省林业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相关领导出席，林草行政主管部门、华南国家植物园和林业科研机构等 32 家单位的 60 余名代表参加。24 日，1000 余株桫欏顺利回归广东云开山国家自然保护区。

市政协 2024 首场“委员议事厅”热议产业向“绿”。深圳市政协主办 2024 年首场“委员议事厅”，委员们建议：加快制定出台工业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建立绿色低碳园区工作标准体系，做好政策、金融服务，提升企业改造产业园的动力。市发改委编制的《深圳市产业园区绿色低碳化改造工作方案》正在征求意见，拟于 2024 年改造 100 个产业园区，力争 2026 年基本完成全市产业园区绿色低碳化改造。

【绿美先锋】

10 余个建设项目为古树名木原址保护“让路”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将推进古树名木空间管控作为“加强古树名木保护提升行动”内容之一，严格执行树冠垂直投影线外五米范围内为古树名木的保护范围的管理要求，多次指导建设单位优化施工方案、编制古树保护方案。近一年来，全市有 10 余个建设项目为古树名木“让路”，实现了古树名木管理保护与重大项目推进双赢。目前，全市（含深汕）已完成首次古树名木资源普查工作，在册古树名木 1714 株，处于正常生长态势的超过 85%；古树空间数据“多规合一平台”落图应用，实现建

设项目选址涉古树名木空间论证的一键自动核查；一级古树和名木全部安装“天眼”，实现24小时视频监控和可追溯保护；全市古树名木线索征集活动反响热烈。（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供稿）

市发展改革委等多部门协同推进绿色低碳高质量增长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牵头，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等部门和各区协同推进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不断强化“双碳”服务能级，提升低碳经济效益。一是加快建立绿色低碳产业认定规则体系，编制印发《深圳市绿色低碳产业指导目录》《深圳市绿色低碳产业认定管理暂行办法》等，统筹推动绿色低碳产业高质量发展；印发《深圳市培育发展安全节能环保产业集群行动计划（2024—2025年）》，推动“20+8”产业集群中安全节能环保产业集群高质量发展。二是建立健全生态系统碳汇调查监测体系，印发《深圳市生态系统碳汇提升行动计划》，提升森林碳汇储备；加快完善海洋湿地碳汇相关规范标准，编制《渔业生产贝类养殖碳汇核算技术规范》地方标准，《红树林碳储量碳汇核算指南》深圳地方标准获批立项，探索开展蓝碳试点交易，完成红树林保护碳汇“第一拍”。（市发展改革委供稿）

罗湖区连点成片打造绿美生态矩阵

罗湖区突破高密度建成区空间瓶颈，实施党建引领绿美罗湖建设专项攻坚行动，今年已植树4510株，计划年内再新增种植乔木1000株，连点成片打造绿美生态矩阵。该区面向存量空间借绿，充分挖潜屋顶、阳台等立体绿色微空间，打造了罗湖中学、

翠北小学、市第十幼儿园等 10 个楼顶立体绿化示范项目。围绕“金角银边”补绿，结合街区精致化建设行动，聚焦老旧小区、城中村见缝插绿，建成东门街道中信星光名庭等一批口袋公园、微公园。突出特色主题添绿，打造全市首个零碳公园—翠湖文体公园、认种认养联动一体淘金山风铃溪谷示范点、“深港融合共建”主题花园、河陆生态过渡带正坑水碧道示范项目，实现“全域常绿”。依托梧桐绿道等自然教育中心，开展绿美主题实践活动，组建“罗小树”“罗小河”等特色青少年生态环保志愿服务队。（罗湖区供稿）

盐田大梅沙社区打造全国低碳城市社区新样板

盐田区大梅沙社区打造全国低碳城市社区新样板，登上中央广播电视总台、生态环境部联合制作的纪录片《行进中的美丽中国》，在 CCTV-1 首播。围绕“到 2024 年人均碳排放达 0.40 吨”目标，大梅沙社区打出了一套减排“组合拳”，举办零碳生活集市，开展黑水虻厨余垃圾资源化再利用、建筑节能改造和屋顶光伏发电等，于 2021 年入选深圳市首批近零碳排放试点社区，2022 年 11 月在联合国气候大会（COP27）作案例分享。（市林长办综合）

【绿美示范】

盐田 520 香樟广场：古树活化利用典范

盐田区以一棵 526 年一级古樟树、一棵 115 年三级古龙眼树为特色景观，设计建造 520 香樟广场暨古树保护公园，该广场于

2023 年 7 月建成投用，于 2024 年初获评市林长惠民示范工程。

该广场占地面积 4677 平方米，实施植物空间层次立地环境优化，配套建设“海绵城市”设施，增加健身跑道、步道、自然教育标识等基础设施，融合古树保护、科普宣教、文化传承、休憩观光、娱乐健身、儿童游戏等功能。该广场投入使用后，为当地居民提供了极具特色的“公共客厅”，2023 年 9 月一场疍家特色集体婚礼在此举办，进一步强化了古树宣传和活化利用。下一步，该示范点将继续探索古树保护和活化利用的创新举措。



盐田区 520 香樟广场举办疍家特色集体婚礼

【绿美进展】

各区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及县镇村绿化工作进度表

单位	森林质量精准提升（截至2024年5月31日）									县镇村绿化（截至2024年5月24日）					
	林分优化（亩）			新造林抚育（亩）			森林抚育（亩）			种植树木（株）			种植面积（公顷）		
	任务量	完成量 （含整地 备耕）	完成率 （含整地 备耕）	任务量	完成量	完成率	任务量	完成量	完成率	计划种 植树木	已种植 树木	完成率	计划种 植面积	已种植 面积	完成率
福田区	/	/	/	50	50	100%	200	0	0%	8500	11688	138%	12.75	17.53	137%
罗湖区	/	/	/	/	/	/	500	0	0%	5000	5018	100%	11.11	9.97	90%
盐田区	/	/	/	50	50	100%	2000	207	10%	10000	10116	101%	13.00	13.00	100%
南山区	50	50	100%	228	128	56%	500	227	45%	9000	9126	101%	9.00	9.00	100%
宝安区	395	115	29%	18	0	0%	1600	0	0%	20000	21301	107%	41.00	53.00	129%
龙岗区	350	350	100%	900	900	100%	1825	30	2%	22000	25723	117%	97.86	113.19	116%
龙华区	250	240	96%	/	/	/	540	525.04	97%	23300	26584	114%	28.54	32.57	114%
坪山区	500	546.14	109%	/	/	/	3436	0	0%	10200	9390	92%	94.97	41.14	43%
光明区	/	/	/	426	276	65%	1500	0	0%	28634	28679	100%	19.00	19.00	100%
大鹏新区	400	441.3	110%	/	/	/	5920	0	0%	32784	46140	141%	33.90	34.40	101%
深汕合作区	2300	2356	102%	1719	1719	100%	10000	0	0%	60056	75671	126%	218.79	268.08	123%

备注：根据省林业局相关工作要求，森林质量精准提升的林分优化任务需在2024年6月底前完成，新造林抚育、森林抚育任务需在2024年9月底前完成。根据省绿委会相关工作要求，县镇村绿化需在2024年12月底前完成。

抄报：市第一林长、市林长、市副林长，市“百千万工程”指挥部办公室，
省林长办。

抄送：各区党委（党工委）、人民政府（管委会），市委组织部，市全面推行林长制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市绿化委员会成员单位，各区（新区、合作区）林长办。

市全面推行林长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4年5月31日印发
